

启文广旅〔2019〕24号

## 关于印发《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下属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系列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民应急意识和安全素质，根据《市安委办关于开展2019年启东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启安委办〔2019〕51号）精神，我局制定了《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此页无正文)

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19年5月29日

---

抄送：启东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

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办公室

2019年5月29日印发

---

附件：

# 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危险化学品安全为重中之重，以消防、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安全为重点，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为目标，增强全民安全生产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促进全市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 二、活动主题

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

## 三、活动时间

6月1日至30日。

## 四、活动内容

(一)开展主题宣讲活动。召集局机关全体职工及下属单位负责人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重点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入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上级决策部

署。督促各下属单位、文保单位、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单位负责人在单位、企业内部面向全体职工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知识技能，邀请专家学者开展专题讲座和安全诊断，精准指导企业管控风险、排除隐患，不断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组织“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团”深入企事业单位、校园、机关、社区、农村、家庭和公共场所巡回宣讲，普及安全知识，传授安全技能，努力扩大和不断夯实安全生产的群众基础。

（二）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线下线上活动。6月16日，是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市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集中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通过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品、展览展示、有奖问答等方式组织丰富多彩的线下活动，面对面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通俗易懂地传播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安全科普常识、应急处置和自救互救方法等。各单位、科室要充分利用好微信公众号，文化馆和图书馆要利用LED屏、电子阅报栏等电子媒介，通过播放安全生产宣传片、安全生产宣传标语、公益广告、微电影等开展一系列线上宣传活动，推动全社会关注安全生产。

（三）深入推进主体责任告知承诺专项行动。各单位、科室要按照“突出重点，明确责任，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的要求，深入推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告知承诺专项行动，明确企业应当依法履行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和不履行主体责任应当承担的行政、民事、刑事等方面的法律责任清单。根据“分级分类、

全面覆盖”的原则，采取网格化排查方式，集中力量全面组织开展告知书、承诺书送达签订工作，督促企业对告知承诺内容进行社会公示，广泛接受社会群众监督，确保告知书、承诺书送达签订率 100%，告知承诺公示率 100%。

（四）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双月”活动。各单位、科室要根据全市统一部署推进“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双月”活动，牢固树立“培训不到位是重大安全隐患”的意识，督促企业开展全员安全培训，分级分类负责对培训结果的考核，强化考核结果的运用。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管人员经培训教育考核不合格的，不得担任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管人员；从业人员（职工）经培训教育考核不合格的，不得继续上岗作业，并将考核结果与绩效挂钩。

（五）开展警示教育和科普宣传等“七进”宣传活动。各单位、科室要围绕易发生重特大事故行业领域、重点时间节点、关键薄弱环节，指导企业有效防范重大风险隐患，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和安全提示。各单位、科室要认真组织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单位，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专题培训，梳理典型生产安全事故案例，深入剖析事故原因、发生经过、严重危害、恶劣影响、重现事故画面，组织观看《生命红线——狠抓风险防控责任落实》、《重特大事故案例解析（第三季）》和《隐患直击——事故隐患识别系列片（五）》等警示教育片，组织专题研讨、媒体展映、网络答题等形式，用事故教训推动企业落实

主体责任，强化警示教育效果。要大力推进科普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进农村、进公共场所“七进”活动，举办应急安全知识科普竞赛，在各类媒体开设安全科普专栏，普及安全生产常识，加大公益宣传力度。要积极组织参加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举办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知识网络有奖答题活动。

（六）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各单位、科室要组织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单位结合自身风险特点认真排查梳理自身重大安全风险，广泛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跨地区、多部门、多层次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提高科学施救和事故应急救援能力。强化各企业、单位标准规范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提高全民防灾避险和应急处置能力。

（七）开展安全文化精品创作传播活动。充分调动社会资源，积极主动开展安全文化精品创作及传播活动。开展“安全好歌大家唱”活动，充分调动安全生产专业艺术团体和广大业余文艺宣传队的积极性，创作安全生产优秀歌曲、诗歌，并引导广大群众学唱、传唱。各单位、科室要积极开展文化宣传、文艺演出、安全培训、法制教育活动，扩大“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影响力。

（八）督促管理对象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各下属单位做好本单位“安全生产月”的工作；市场管理科负责通知和督促各网吧、娱乐场所、旅行社、星级宾馆、旅游景区（点）等文化旅游市场经营业主开展“安全生产月”的相关活动；产业发展科负责督促

全市文保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广播电视科负责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检查；其余科室按各自业务范围要求管理对象做好“安全生产月”的安全工作。

（九）加大安全生产工作检查力度。市场管理科和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负责“安全生产月”的安全检查，结合执法巡查加大对各类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场所，尤其是网吧、娱乐场所、旅行社、星级宾馆等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单位的安全检查力度，按照责任到人，检查到位，及时消除各种隐患。

（十）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开展全面深入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对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台账，认真整改、逐个销号。局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将对文广旅游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各分管领导要组织力量专门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全系统干部职工也要对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认真查找在履行安全生产义务中存在的问题和差距，增强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自觉性，消除不安全行为。

## 五、活动要求

（一）提高认识，强化领导。“安全生产月”活动对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宣传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和相关法律法规，普及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质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各单位、科室要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摆在重要位置，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活动，建立“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制

定“安全生产月”工作方案，认真谋划部署，细化活动方案，科学组织实施，开展各具特色的宣传教育活动。层层压实责任，抓好督促检查，把“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内容，严格考核标准，保障“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深入开展。

（二）着力宣传，营造氛围。各单位、科室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和重点内容，抓好正反两方面典型，予以宣传和公开曝光，推动有关企业切实履行责任。要进一步增强活动期间宣传报道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努力形成矩阵式、全媒体、立体化安全生产报道格局和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三）统筹协调，确保实效。建立“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制度和督导考核制度，确保信息报送畅通。请各单位、科室指定一名活动联络员，负责活动信息的整理、收集、报送，及时总结上报好的经验和做法，6月1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附件1）和活动方案；活动期间，请联络员于每周一下班前报送本行业、单位本周内“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报送信息情况将纳入活动考核内容；6月30日前报送活动总结 and 统计表（附件2）。

联系人：袁沈涛，联系电话：83349027

邮箱：1399567269@qq.com



- 附件：1.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2. 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

附件 1

##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QQ 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附件 2

## 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项 目		标 准	落实情况
“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	举办“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	启动仪式形式多样，参与范围广泛，效果良好	以（ ）等形式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
	开展主题宣讲活动	按照要求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安全生产公开课、专题讲座和安全诊断活动，组织安全生产志愿者服务团宣讲，开展多种形式的论坛、讲坛、研讨会等交流活动	各级安委会负责同志宣讲（ ）场 相关行业负责同志宣讲（ ）场 企业主要负责人宣讲（ ）场 专家学者举办专题讲座（ ）场、安全诊断（ ）场 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团宣讲（ ）场 举办论坛、讲坛、研讨会等（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线下线上活动	组织重点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各界参观。组织群众喜闻乐见的线下线上活动，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共有（ ）家危化品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现场参观（ ）人次 发放宣传资料（ ）份 举办展览（ ）场 开展安全场馆体验活动（ ）场 现场咨询互动（ ）人次 开展网络公开课、专家访谈、网络直播等线上活动（ ）次，线上参与（ ）人次

“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	开展主体责任告知承诺专项行动	推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告知承诺专项行动，集中力量全面组织开展告知书、承诺书送达签订工作，并督促企业对告知承诺内容进行社会公示，广泛接受社会群众监督。	送达告知书（ ）份 签订承诺书（ ）份 向社会公示（ ）份
	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双月”活动	督促企业开展全员安全培训，分级分类负责对培训结果的考核，强化考核结果的运用。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可邀请南通市安全生产专家宣讲团相关专家参加培训教育活动，进行安全生产知识宣讲。	考核企业主要负责人（ ）人，其中合格（ ）人 考核企业安管人员（ ）人，其中合格（ ）人 邀请专家（ ）名，开展培训（ ）场次，受教育（ ）人
	开展警示教育和科普宣传等“七进”宣传活动	广泛组织相关人员参与安全警示教育展播、危险化学品安全网络有奖答题，在新闻媒体开设安全科普专栏，在公共场所的电子显示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生产视频，广泛开展体验式安全教育活动。组织相关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规范宣传普及和知识技能竞赛活动。	开展警示教育（ ）场，受教育（ ）人次 参与危险化学品安全网络有奖答题（ ）人次 在新闻媒体开设安全科普专栏（ ）个 在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播放科普短视频、安全提示、公益广告（ ）条次 开展安全知识技能竞赛（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安全应急预案演练活动	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跨地区、多部门、多层级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	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场次, 参与演练( )人次
	创造性地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	创新形式、丰富内容, 自主开展“安全生产月”专题宣传教育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项专题行”开展情况	明查暗访专题行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的部署要求, 在前一阶段综合督查的基础上, 邀请专家、组织记者跟随明查暗访人员进行采访报道, 针对前期发现的问题隐患进行“回头看”, 开展问题整改和宣传曝光。	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 )次 开展暗查暗访( )次
	危险化学品专题行	深入化工园区、重点危险化学品企业一线, 围绕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安全培训、应急救援等内容进行采访报道	开展区域行和专题行( )次
	典型宣传专题行	深入发掘、宣传一批奋战在全市应急管理战线上有代表性、有影响力的最美人物、先进典型	宣传先进典型( )次
	网上安全生产专题行	开通微信短信等网络举报平台, 奖励举报; 在网上广泛征集问题线索, 组织新闻媒体深入采访报道, 有效发挥工会和网络监督作用	接受各类举报( )条次, 奖励( )人 征集问题线索( )条次, 新闻媒体报道( )次